中国认可
环境信息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CNAS VV003-EI

温室气体排放核查声明

证书号：04124GHGA20178

东莞联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3 年度温室气体盘查报告

（发布日期：2024 年 5 月 20 日；覆盖的时段：2023 年 1 月 1 日-2023 年 12 月 31 日）

已经依据 ISO 14064-3:2019 的要求通过核查满足核查准则要求，达到合理保证等级且满足实质性要求

核查准则： ISO 14064-1:2018

核查方案： ISO/IEC 17029:2019；ISO 14065:2020；ISO 14064-3:2019；ISO 14066:2011

组织 GHG 核查范围： 被核查的温室气体宣称：

2023 年度东莞联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温室气体盘查报告

组织边界：

组织按照运营控制权原则确定的位于广东省东莞市虎门镇北栅东坊路 57 号的东莞联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所有产生 GHG 排放和清除量的设施。

经营及活动范围：

铜箔基板和半固化片的生产和销售

覆盖的时间段：

自 2023 年 1 月 1 日 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温室气体排放类别：

■类别 1 ■类别 2 ■类别 3 ■类别 4 □类别 5 □类别 6

总排放量： 102,989.51 tCO_2e

核查机构类型： 第三方

核查声明发布日期： 2024 年 06 月 11 日

委托方： 东莞联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核查目的、保证等级、实质性、GHG 声明的目标用户等详细信息见本核查声明附录，附录为本核查声明的组成部分

CTI

总经理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CTI CERTIFICATION CO., LTD.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三路 4 号华测检测大楼 8 楼 A 区

CNAS 认可标识仅表明 CNAS 对机构能力的承认，不应被理解为 CNAS 批准了该证书或对其负责。本证书可在我公司网站（www.cti-cert.com）上查询。

中国认可
环境信息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CNAS VV003-EI

温室气体排放核查声明附录

证书号：04124GHGA20178

核查过程简述：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依据 ISO 14064-3:2019 标准对东莞联茂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在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期间的温室气体排放进行核查。
涉及领域及类别：	其他（21）
核查目的：	a）评价温室气体盘查报告满足 ISO 14064-1:2018 要求 b）评价温室气体盘查报告的一致性、完整性 c）确认温室气体盘查过程和排放量计算的正确合理性 d）评价组织的温室气体相关控制情况
保证等级：	合理保证等级
实质性限值：	5%
温室气体声明目标用户：	受核查方经营活动涉及的利益相关方
为温室气体声明提供支持的数据和信息的性质：	属于历史事实
包含的温室气体种类：	■CO_2 ■CH_4 ■N_2O ■HFCs □PFCs □SF_6 □NF_3
类别 1 排放量：	4,669.21 tCO_2e
类别 2 排放量：	12,341.75 tCO_2e
类别 3 排放量：	2,839.02 tCO_2e
类别 4 排放量：	83,139.53 tCO_2e
总排放量：	102,989.51 tCO_2e

CTI

总经理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CTI CERTIFICATION CO., LTD.

华测认证有限公司
中国广东省深圳市宝安区新安街道留仙三路 4 号华测检测大楼 8 楼 A 区
CNAS 认可标识仅表明 CNAS 对机构能力的承认，不应被理解为 CNAS 批准了该证书或对其负责。本证书可在我公司网站（www.cti-cert.com）上查询。